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YKADAN
CAPITAL

RYKADAN CAPITAL LIMITED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8)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業績		
年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38,985)	31,410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財務資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元)(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3.29	3.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1.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3.7億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對比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86,942	168,15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75,809)</u>	<u>(149,235)</u>
毛利		11,133	18,922
其他收益	4	9,744	6,506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5	(911)	23,932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之收益		-	46,65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22)	(4,77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24,503)</u>	<u>(65,941)</u>
營運(虧損)／溢利		(6,059)	25,30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11	<u>(6,342)</u>	<u>(4,000)</u>
		(12,401)	21,303
融資成本	6	(5,326)	(6,462)
攤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5,832)	396
攤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u>(14,598)</u>	<u>16,425</u>
除稅前(虧損)／溢利		(38,157)	31,662
所得稅	8	<u>(828)</u>	<u>(252)</u>
年內(虧損)／溢利		<u><u>(38,985)</u></u>	<u><u>31,410</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34,870)	4,500
－非控股權益		<u>(4,115)</u>	<u>26,910</u>
年內(虧損)／溢利		<u><u>(38,985)</u></u>	<u><u>31,410</u></u>
每股(虧損)／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u>(9.3)港仙</u></u>	<u><u>1.0港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38,985)	31,41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及作出重新分類 調整之後)：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766	7,385
–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後解除匯兌儲備	–	17,721
– 攤佔合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1,399	4,553
	3,165	29,659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攤佔重新計量一間合營公司的定額福利負債	57	(5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3,222	29,60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5,763)	61,013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31,970)	23,060
– 非控股權益	(3,793)	37,95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5,763)	61,0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362,500	158,24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6,446	38,10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330,911	231,63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3	266,072	269,148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
		<u>995,929</u>	<u>697,124</u>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		399,969	402,282
存貨		2,521	5,977
貿易應收款項	14	21,891	36,4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0,618	37,105
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		110,143	369,788
		<u>595,142</u>	<u>851,55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8,865	27,114
合約負債		7,507	280
銀行貸款	16	331,592	240,991
本期稅項負債		1,320	1,483
		<u>359,284</u>	<u>269,868</u>
流動資產淨值		<u>235,858</u>	<u>581,689</u>
資產淨值		<u>1,231,787</u>	<u>1,278,813</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54	3,754
儲備	<u>1,230,167</u>	<u>1,273,400</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33,921	1,277,154
非控股權益	<u>(2,134)</u>	<u>1,659</u>
權益總額	<u><u>1,231,787</u></u>	<u><u>1,278,81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宏基資本大廈2701及2801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年報。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資產除外。

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惟於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列於下文。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此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及經修訂準則。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投資、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以及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i) 收益劃分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 出售已竣工物業	63,703	138,073
—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	657
— 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收入	17,611	14,950
— 物業管理費及公用服務使用費收入	538	5,741
	81,852	159,421
其他收益來源		
— 租金收入	5,090	8,736
	86,942	168,157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於附註3(b)中披露。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僅有一名客戶(二零二一年：兩名)之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向該名美國(「美國」)客戶出售已竣工物業的收益約為63,703,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向英國(「英國」)及美國的兩名客戶出售已竣工物業的收益分別約為96,783,000港元及32,783,000港元。

(ii) 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所產生預期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有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總額為78,1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425,000港元)。該金額指來自客戶與本集團就待售物業及提供服務訂立的尚未完成的合約預期於日後確認的收益。本集團將於日後當(i)物業轉移至客戶時；或(ii)相關服務提供予客戶時確認預計收益，有關收益確認預計於未來14個月內發生。

上文所討論金額不包括本集團日後通過符合本集團與客戶有關提供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的合約當中所載條件而可能賺取的任何獎勵金額，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將很可能滿足賺取該等獎勵的條件。

(iii) 本集團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收入總額

根據於報告日期已有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應收之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77	3,46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14	504
	<u>1,191</u>	<u>3,970</u>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組織的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匯報一致的方式列報以下四個(二零二一年：四個)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經營分部合併以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 物業發展—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重新定位及提升物業價值並著重於香港及美國黃金地段之發展項目。
- 物業投資—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租賃本集團投資物業組合內位於香港之物業。
- 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投資及管理香港房地產組合。
-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於大中華地區分銷石質複合材料產品。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不包括公司職能的收入及開支，如若干其他收益、若干其他(虧損)／收入淨額、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之收益、若干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融資成本、攤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及攤佔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除並非由分部直接管理的若干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外，所有資產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除並非由分部直接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若干銀行貸款外，所有負債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此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新增／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的分部業績及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服務做出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以及提供予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表現進行評估之本集團之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資產、投資 及基金管理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指定時間點	63,703	-	-	-	-	63,703
隨著時間	-	538	17,611	-	-	18,149
其他收益來源	-	5,090	-	-	-	5,090
外部收益	63,703	5,628	17,611	-	-	86,942
分部間收益	-	3,549	-	-	(3,549)	-
總計	<u>63,703</u>	<u>9,177</u>	<u>17,611</u>	<u>-</u>	<u>(3,549)</u>	<u>86,942</u>
營運分部溢利／(虧損)	3,818	1,169	(2,100)	996	-	3,883
公司開支						(18,328)
公司收入						8,38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6,342)
融資成本						(5,326)
攤佔聯營公司虧損						(5,832)
攤佔合營公司虧損						(14,598)
除稅前虧損						<u>(38,157)</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資產、投資 及基金管理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指定時間點	138,073	-	-	657	-	138,730
隨著時間	-	5,741	14,950	-	-	20,691
其他收益來源	<u>-</u>	<u>8,736</u>	<u>-</u>	<u>-</u>	<u>-</u>	<u>8,736</u>
外部收益	138,073	14,477	14,950	657	-	168,157
分部間收益	<u>-</u>	<u>3,549</u>	<u>-</u>	<u>-</u>	<u>(3,549)</u>	<u>-</u>
總計	<u><u>138,073</u></u>	<u><u>18,026</u></u>	<u><u>14,950</u></u>	<u><u>657</u></u>	<u><u>(3,549)</u></u>	<u><u>168,157</u></u>
營運分部溢利／(虧損)	498	4,945	536	(29,197)	-	(23,218)
公司開支						(25,899)
公司收入						27,763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 益之收益						46,65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4,000)
融資成本						(6,462)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396
攤佔合營公司溢利						<u>16,425</u>
除稅前溢利						<u><u>31,662</u></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物業發展	407,872	402,626
物業投資	363,326	158,818
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	20,843	12,233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9,922	34,819
分部資產總值	801,963	608,496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6,292	37,76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30,911	231,63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66,072	269,148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5,690	31,851
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	110,143	369,788
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	1,591,071	1,548,681
分部負債		
物業發展	65,064	83,624
物業投資	52,147	58,677
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	821	667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4,246	3,881
分部負債總值	122,278	146,849
其他應付款項	9,006	18,019
銀行貸款	228,000	105,000
本集團綜合負債總值	359,284	269,868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資產、投資 及基金管理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	-	212,300	-	-	212,300	74	212,374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36)	(89)	(125)	(1,551)	(1,676)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61)	(61)	-	(61)
	<u>-</u>	<u>212,300</u>	<u>(36)</u>	<u>(150)</u>	<u>212,124</u>	<u>(1,477)</u>	<u>210,647</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資產、投資 及基金管理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	-	-	18	-	18	73	91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31)	(95)	(126)	(1,633)	(1,7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	(9)	(9)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138)	(138)	(1)	(139)
	<u>-</u>	<u>-</u>	<u>18</u>	<u>(138)</u>	<u>(120)</u>	<u>(1,670)</u>	<u>(1,781)</u>

地區分部資料

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之地點，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23,239	28,12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10,462
美國	63,703	32,783
英國	-	96,783
	<u>86,942</u>	<u>168,157</u>

上述分析包括來自香港及中國的外部客戶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09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187,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二一年：4,549,000港元)。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點或相關業務所在地點計入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款項)資料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437,493	216,192
中國	43	101
美國	83	-
英國	-	-
其他	12,398	13,249
	<u>450,017</u>	<u>229,542</u>

4. 其他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提供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515	8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68	308
來自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收入	7,385	3,403
其他	1,776	2,709
	<u>9,744</u>	<u>6,506</u>

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50)	22,705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1)	(139)
政府補助(附註)	—	1,366
	<u>(911)</u>	<u>23,93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就業」計劃補貼1,366,000港元為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香港就業授出。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之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5,418	7,152
來自一位非控股股東貸款之利息	—	117
減：已資本化至發展中待售物業之利息開支(附註)	(92)	(807)
	<u>5,326</u>	<u>6,462</u>

附註：利息按平均年利率約5.0%(二零二一年：5.0%)予以資本化。

7.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1,250	1,277
存貨成本	—	446
已確認出售物業之成本	53,627	132,181
提供管理服務之直接成本(附註)	16,307	11,458
折舊：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6	1,759
—使用權資產	—	9
僱員福利開支	28,685	25,356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202	206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公用服務之直接開支	886	5,1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7,142)	—
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3,507	22,77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32	419
—待售物業	4,989	—
存貨撥備	2,084	2,525
	<u>2,084</u>	<u>2,525</u>

附註： 提供管理服務之直接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有關的16,3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185,000港元)，該金額亦計入上文相關之獨立披露的總額。

8. 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7	—
— 上個年度撥備不足／(過度撥備)	<u>48</u>	<u>(13)</u>
	<u>55</u>	<u>(13)</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上個年度過度撥備	—	(7)
	<u>—</u>	<u>(7)</u>
海外稅項		
— 年內撥備	721	272
— 上個年度撥備不足	<u>52</u>	<u>—</u>
	<u>773</u>	<u>272</u>
	<u>828</u>	<u>252</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乃由於本集團沒有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一年：25%)。

海外稅項按相關司法管轄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虧損34,8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溢利4,500,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5,447,000股(二零二一年：447,266,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0. 股息

(a) 年內應佔派付予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於報告期後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零港元 (二零二一年：每股3港仙)	-	11,263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每股零港元)。

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b)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派付予普通股股東之股息，已批准及於年內支付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零港元)	11,263	-

11.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估值：		
於年初	158,240	162,240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新增 轉撥(附註)	210,000 602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	(6,342)	(4,000)
於年末	362,500	158,240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用途改變，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按成本602,000港元由「待售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該等物業於轉撥時按公平值計量為2,300,000港元，而重估盈餘1,698,000港元已於綜合收益表內處理。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數360,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6,24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予抵押作擔保銀行貸款(附註16)。

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測量師行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及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二零二一年：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其僱員具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資格及對估價物業的所在地點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攤佔資產淨值	38,640	19,94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00,697	215,573
攤佔負債淨值	(8,426)	(3,890)
	<u>292,271</u>	<u>211,683</u>
	<u>330,911</u>	<u>231,630</u>
收取自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	2,600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Brisk City Developments Limited(「Brisk City」)、Excel Arrow Limited及Ocean Field Industries Limited(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統稱「獨立第三方共同投資者」))分別以現金代價53,125港元、53,125港元及106,250港元收購Graphite Squar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GSIH」)25%、25%及50%股權。鑒於本集團根據Brisk City與獨立第三方共同投資者訂立的股東協議有權委任GSIH四位董事的其中一位董事，本集團可對GSIH行使重大影響力，故於GSIH的25%股權於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入賬，列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GSIH與Graphite Square Holdings Limited(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訂立合夥協議，成立Graphite Square LLP。根據合夥協議，GSIH於Graphite Square LLP持有85%的合夥權益，Graphite Square LLP成立的唯一目的為開發位於英國的一個物業。

- (b)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增加其於Rykadan Real Estate Fund LP(「RREFLP」)的資本承擔15,750,000港元(佔RREFLP所有合夥人對RREFLP資本承擔總額約1.73%)。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RREFLP間接持有的合夥權益由約3.53%增加至約5.26%。因此，本集團於Fastest Runner Limited之實際權益因認購事項由約22.82%增加至約24.21%。

(c)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所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收回且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3.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攤佔資產淨值	12,431	13,249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292,542	282,476
攤佔負債淨值	(38,901)	(26,577)
	<u>253,641</u>	<u>255,899</u>
	<u>266,072</u>	<u>269,148</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1,200,000美元(相當於9,42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00,000美元(相當於9,360,000港元))按年利率5.5%計息及無抵押，而餘額283,11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73,116,000港元)則免息及無抵押。所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收回且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30日	2,814	3,484
31-60日	1,230	790
61-90日	387	699
90日以上	17,460	31,432
	<u>21,891</u>	<u>36,405</u>

除根據協議條款應收銷售物業的所得款項、租戶使用物業的月份內應收租金收入及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月份內應收物業管理費及公用服務使用費及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收入外，本集團會根據合約條款與個別客戶磋商，給予出具發票後平均信貸期90日(二零二一年：90日)。

於接納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業務的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獲授的信貸限額。本集團會定期審閱現有客戶的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9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98,000港元)，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30日	881	962
31-60日	-	-
61-90日	-	-
90日以上	38	36
	<u>38</u>	<u>36</u>
	919	998

16.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58,030	137,978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u>273,562</u>	<u>103,013</u>
	331,592	240,99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u>58,030</u>	<u>137,978</u>
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附註(f)及(g))：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3,030	10,42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46,854	71,689
五年以上	<u>13,678</u>	<u>20,898</u>
	<u>273,562</u>	<u>103,013</u>
	331,592	240,99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及無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211,592	240,991
無抵押銀行貸款	<u>120,000</u>	<u>—</u>
	<u>331,592</u>	<u>240,991</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提取之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介乎1.2%至2.3% (二零二一年：1.5%至2.3%) 計息。利息每一至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每月) 重新定價。
- (b)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澳門提取之銀行貸款按澳門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1.25%計息。
- (c)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美國提取之銀行貸款按年利率5.0%計息。
- (d)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之按揭作為擔保：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360,200	156,240
樓宇	36,067	37,494
待售物業	<u>126,722</u>	<u>115,435</u>
	<u>522,989</u>	<u>309,169</u>

該等銀行融資285,868,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314,247,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211,592,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240,991,000港元)。

- (e)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須待達成與若干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約後，方告作實。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已動用融資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約的合規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違反與已動用融資有關之契約。

- (f) 該等款項根據銀行貸款協議所載預定償還日期計算，且忽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
- (g)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協議載有賦予貸款人權利可全權隨時要求即時還款的條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已履行計劃還款義務。

本集團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只要本集團繼續履行計劃還款義務。

1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Vibrant Colour Holdings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錦創有限公司（「錦創」）及其附屬公司盛浩置業有限公司（統稱為「錦創集團」）之100%股權，代價約為210,090,000港元，包括購買錦創欠付賣方的股東貸款約71,822,000港元。收購事項乃使用收購法入賬。盛浩置業有限公司為一間物業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其於香港一個住宅物業的合法及實益權益。

本集團已悉數支付代價，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完成。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收購事項並不構成業務合併，因透過收購事項收購的主要相關資產為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以賺取潛在租金收入。因此，收購已按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業務及財務回顧

概況

本集團於年內再次面對非常不確定的經營環境，但並無阻礙本集團在每個正在進行的房地產開發項目中取得令人滿意的進展。儘管行業遇上逆風，本集團仍能將早期落成的資產套現。堅定不移的努力使本集團得以推行其長期投資策略—為其投資組合探索並逐步增加新的不同類型及具前景的物業重建項目，並於三至五年內高效地提升其資產價值然後套現。本集團著眼於未來，繼續發展其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穩步前進。

於本年度，本集團積極物色及評估投資機會。其將資金重新部署至較高回報的項目，例如海外高潛力的豪華住宅及綜合物業項目。於美國（「美國」），本集團將一個重建項目套現並收購一項新物業。其亦購入英國（「英國」）一個住宅及商業物業重建項目的少數權益。

於香港，儘管疫情持續，本集團的兩個具前景的商業重建項目—黃竹坑項目及謝斐道項目仍按計劃進行，並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夏季竣工。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亦繼續在世界各地物色其他高潛力房地產重建項目。

其他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透過審慎管理其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維持收入基礎。本集團目前管理兩個私人封閉式基金。其亦探索各種固定收益投資機會，為股東提供更高的價值。

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投資包括位於香港、美國及英國之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發展。本集團亦投資一間國際領先的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生產商及分銷商以及酒店運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15.9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5.49億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5.95億港元（二零二一年：8.52億港元），約為流動負債的1.66倍（二零二一年：3.16倍）。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為12.34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2.77億港元）。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為8,7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68億港元)。綜合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的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所產生的經常性收入以及出售美國的物業重建項目套現所產生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1,1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900萬港元)及12.8%(二零二一年：11.3%)。收益下降乃由於在上一個財政年度所錄得的基數較高。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3,9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溢利3,100萬港元)，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為3,5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500萬港元)。由盈轉虧歸因於攤佔合營公司年內產生的虧損及年內缺少來自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所產生的一次性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9.3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1.0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每股3港仙)。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增加其於Rykadan Real Estate Fund LP的資本承擔15,750,000港元。於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合夥權益已由約3.53%增加至約5.26%。(有關詳情，請參閱年度業績公告附註12)。

投資組合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為1.10億港元(二零二一年：3.70億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6.9%(二零二一年：23.9%)。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

房地產投資

投資	位置	類別	本集團 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面積	應佔面積
Winston項目	1135 Winston Avenue, San Marino, CA 91108, the U.S.A.	住宅物業	100%	已竣工及出售中	4,021平方呎 (建築)	4,021平方呎 (建築)
Monterey Park Towne Centre 項目	100, 120, 150, 200 South Garfield and 114 East Garvey and City Parking Lot, Monterey Park, CA 91755, the U.S.A.	住宅及零售物業	100%	計劃中	237,644平方呎 (建築)	237,644平方呎 (建築)
Anoakia項目	701 Anoakia Lane, Arcadia, CA 91006, the U.S.A.	住宅物業	100%	計劃中	11,335平方呎 (建築)	11,335平方呎 (建築)
Broadway項目	216-220 East Broadway, San Gabriel, CA 91776, the U.S.A.	住宅物業	50%	計劃中	16,740平方呎 (建築)	8,370平方呎 (建築)
Graphite項目	Graphite Square, Vauxhall, London SE11, the U.K.	住宅及商業物業	21.25%	興建中。 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竣工	27,523平方米 (建築)	5,849平方米 (建築)
謝斐道項目	香港灣仔謝斐道216、 216A、218、220及222A號	商業及零售物業	3.55%	興建中。 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竣工	49,019平方呎 (建築)	1,740平方呎 (建築)

投資	位置	類別	本集團 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	面積	應佔面積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黃竹坑項目	香港黃竹坑道23號	商業及零售物業	24.21%	興建中。 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竣工	107,208平方呎 (建築)	25,955平方呎 (建築)
楓樹街項目	九龍大角咀必發道 124-126、130、132 及134號	工業物業	100%	已竣工。 餘下2層樓層及若干 停車位預期將於二零 二二年第三季度交付	6,323平方呎 (建築)	6,323平方呎 (建築)
宏基資本大廈2702、 2802、2803、 2804室 及若干停車位	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	商業物業	100%	已竣工(分類 為投資物業)	13,467平方呎 (建築)	13,467平方呎 (建築)
宏基資本大廈 若干停車位	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	商業物業	100%	已竣工(分類 為待售物業)	不適用	不適用
壽臣山	香港壽臣山壽臣山道東1號 11號獨立屋(包括兩個 停車位)	住宅物業	100%	投資物業	2,657平方呎 (可銷售)	2,657平方呎 (可銷售)

附註： 以上建築面積乃根據本集團發展計劃而計算，可能有所變動。

其他投資

投資	業務／類別	本集團權益
格利來建材有限公司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87%
Quarella Holdings Limited	一間合營公司，石英及大理石複合材料產品生產商	43.5%
RS Hospitality Private Limited （「RS Hospitality」）	一間合營公司，於不丹經營擁有24間套房之精品度假村	50%

投資概要及回顧

物業發展／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Arcadia之Singing Wood項目，並收購同樣位於加利福尼亞州Arcadia之Anoakia項目（一個住宅物業重建項目）。Anoakia項目及Broadway項目均在計劃中。由於疫情造成延誤，Monterey Park Towne Centre項目仍處於設計審批及計劃階段。

於英國，本集團收購一個位於倫敦Vauxhall區Graphite項目的少數權益。該河畔區目前正朝高品位方向快速發展，眾多商業企業陸續遷入該區。Graphite項目計劃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末落成。

於香港，本集團就楓樹街項目餘下樓層及若干停車位訂立臨時買賣協議。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完成全面退出楓樹街項目。

就黃竹坑項目及謝斐道項目而言，前者由本集團及一家私募基金共同出資，後者則由本集團、國際投資者及一家私募基金共同出資。兩個私募基金均由本集團的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管理。該等項目正根據相對應基金的授權共同重建。黃竹坑項目及謝斐道項目均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夏季完工。工程稍有延誤乃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造成的暫時中斷所致。

本集團繼續建立其資產、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作為其擴大資本基礎及進軍較大型項目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繼續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宏基資本項目管理有限公司為黃竹坑項目及謝斐道項目提供物業發展管理服務。該等服務按實際總建築成本之固定百分比計算的服務費提供。

除上述項目外，本集團繼續尋求及物色新的物業重建機會及評估手頭項目，旨在適時變現投資。

物業投資

本集團於香港及不丹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

於香港，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收購一個壽臣山物業及保留宏基資本大廈兩層樓層及若干停車位，作自用及賺取穩定租金收入。

於不丹，本集團投資位於不丹普卡納山谷的擁有24間套房之精品度假村，由RS Hospitality營運。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由本集團的合營公司Quarella Holdings Limited控制的Quarella為設計及生產石英及大理石複合材料產品的全球領導者，並於意大利設有工廠及研發中心。Quarella成立超過50年，其產品應用於全球多處頂尖酒店、機場、火車站、商業大廈及購物廣場。

於回顧年度內，儘管由於物流方面的挑戰及全球不同地區的零星限制，Quarella於各地的復甦步伐不一致，其正通過在國內外探索新的渠道及增長機會以積極緩減該等挑戰。

2019冠狀病毒病的直接影響

不丹的旅遊禁令於回顧年度內一直生效，影響本集團在RS Hospitality所攤佔營運收入。截至本公告日期，RS Hospitality預期在取消旅遊禁令前，其營運收入仍將受到影響。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前景

全球經濟復甦步伐並不一致，且被美國加息、通貨膨脹及地緣緊張局勢的陰霾籠罩。儘管如此，本集團預計更多邊境重新開放將提振商業活動，刺激對個別混合商業資產的需求。同時，置換成本上升及物流中斷造成的施工延誤將支持資產價格。

本集團對其當前物業重建組合的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在香港，活化政策的延伸繼續吸引商業及工業市場的強勁資金及投資活動。同時，跨海鐵路的延伸將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位於香港島項目的吸引力。本集團計劃在疫情限制進一步放寬後適時將該等項目套現。海外業務方面，鑒於房地產資產復原力強及資本尋求穩定收益，本集團對其海外房地產組合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將繼續在海外市場尋找高潛質資產及債務投資機會，為股東帶來額外的回報。

企業財務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將於香港及海外各業務單位的財務以及營運風險降至最低。為實施該原則，本集團的財務、資本管理及外部融資職能集中由香港總部控制。

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所得資金及銀行借款撥付其經營及擴張所需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指計息銀行借款總額)佔資產總值比率為20.8%(二零二一年：15.6%)。本集團淨資產負債比率(借款淨額(按借款總額減不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對比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為17.9%(二零二一年：零)，因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為2.2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現金淨額1.29億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為3.32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41億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用於宏基資本大廈保留之兩層樓層、壽臣山物業、物業發展項目及於Quarella的投資。銀行借款總額以投資物業、待售物業及樓宇作抵押。發展物業重建項目及Quarella業務的進一步費用將由未動用的銀行融資或內部所得資金撥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5.95億港元(二零二一年：8.52億港元)及3.59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70億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下降至1.66(二零二一年：3.16)。內部所得資金，連同未動用的銀行融資足以滿足本集團業務發展需求。

本集團將審慎尋求新投資及發展機會，以平衡風險及機會以及提升股東之價值。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就若干間接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分別獲授銀行融資278,27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84,107,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0港元)向銀行發出擔保。相關銀行融資已獲該等附屬公司及該聯營公司分別動用166,5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35,991,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二一年：零港元)。

董事認為本公司將不太可能因任何擔保而面臨索償及尚未就有關該等擔保產生任何遞延收入，且並無產生交易價格。

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及相應對沖安排

本集團以不同外幣(主要包括美元、英鎊、加元及人民幣)於不同地區經營。

本集團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匯率及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監察各業務分部的匯率及利率風險，及日後於必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政策。

信貸風險

本集團繼續採用審慎信貸政策以處理信貸風險。本集團主要客戶為機構組織及信譽良好的物業發展商。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風險。有關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於批出貸款予申請人前進行信貸評估，並定期審視每項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

鑒於零星限制及於中國內地緊縮信貸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正緊密監管及不時審閱其信貸政策、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本集團的信貸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7名僱員(二零二一年：27名)。本集團致力為其行政成員及指定人員按照本公司及個人表現、市場趨勢及在整體僱員薪酬方面維持其公平及負責任的薪酬理念。本年度，僱員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2,9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2,500萬港元)。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件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Worth Celestial Limited(「Worth Celestial」)(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Harbour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一名董事及其配偶共同擁有的公司)、Rykadan Carlyle South LLC(「RCS LLC」)(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entury Winner Inc(「CWI」)(上述之本公司董事及其配偶共同擁有的公司)、上述之本公司董事(作為擔保人)及上述之本公司董事的配偶(作為擔保人)就涉及以下各項的若干安排訂立主協議：(1) RCS LLC及CWI之間就建議收購位於美國的一項物業而訂立的住宅購買協議及共同託管指示，及(2) Harbour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與Worth Celestial就有條件出售Worth Celestial的全資附屬公司Vibrant Colour Holdings Limited(「Vibrant Colour」)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0%，以及Vibrant Colour欠付Worth Celestial的股東貸款的80%而訂立的有條件買賣協議。該主協議須滿足若干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

鑒於上述之本公司董事及其配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建議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該等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的公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同意載於初步公告中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等同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的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服務，故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此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召開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投資者須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4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按季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為(i)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ii)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由於上市規則未規定須披露季度業績，因此本公司並未舉行其他例行董事會會議。

陳偉倫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現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致使主席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策略規劃及發展進程之職能上有重疊。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分開及並非由同一人擔任。然而，鑒於目前董事會之組成、陳先生對本集團之營運及物業發展及房地產／資產管理業務之深厚知識、其廣泛的業務網絡及本集團經營範圍，董事會相信陳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而此安排須經董事會不時審閱。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彼等因其任職或服務可能管有與本公司或其證券相關之內部資料)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要求。

於作出具體查詢後，本集團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國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杜景仁先生及黃開基先生組成，而審核委員會主席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專長。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rykadan.com>)瀏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偉倫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偉倫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葉振國先生(首席營運官)及勞海華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吳德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景仁先生、黃開基先生及何國華先生。